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文件

中大党组发〔2018〕75号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山大学贯彻落实教育部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及广东省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党工委，校机关各部、处、室，各学院、直属系，各直属单位，各附属医院（单位），产业集团，各有关科研机构：

《中山大学贯彻落实教育部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及广东省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经2018年第24次学校党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

2018年12月17日

中山大学贯彻落实教育部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及广东省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教育部党组、广东省委关于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有关精神，落实教育部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和广东省基层党组织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全面推进学校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和品牌化建设，研究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全面对标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紧密围绕学校教学科研医疗工作特点，统筹推进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严格对标看齐，勇于改革创新，努力争创先进，有效提升基层党组织组织力，突出政治功能，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为加快“双一流”建设、实现学校内涵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二、主要任务

**（一）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党的根本性建设，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作为党的根本性建设

**核心任务：**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坚决维护”，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巩固良好政治风气。

**二级党组织：**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在人才引育、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工作中加强政治把关，贯彻落实学校党委决策部署。

**基层党支部：加强**学习，尊崇党章，按期换届，在贯彻落实学校和本单位决策部署中做出表率。

2.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员党性锻炼

核心任务：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提升基层党组织活力，教育引导党员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提高政治站位，坚定理想信念。

**二级党组织：**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民主生活会制度，开展“主题党日”、“微党课”比赛等活动，不断丰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形式内容。

**基层党支部：**建立党日制度，每月相对固定时间，开展主题党日和组织生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定期开展党员党性分析。积极参加学校党委和二级党组织组织的各项党员教育活动。

**（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扎实推进党的思想建设**

**3.抓好理论学习**

**核心任务：**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认真落实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要求。二级党组织和党支部要建立和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组织会议“第一议题”。

**二级党组织：**落实好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二卷）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核心和首要内容。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列为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内容。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突出重点，每年按规定做好学习计划并落实，及时总结。

**基层党支部：**不断丰富理论学习的形式，拓展内容深度，注重实际效果，引导党员积极参与，学以致用，做到融会贯通、知行合一。

**4.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主导权**

**核心任务：**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本单位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确保本单位的政治安全与和谐稳定。提升师生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构建课程、科研、实践、文化、网络、心理、管理、服务、资助、组织“十大育人体系”，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三全”育人格局，推进意识形态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二级党组织：**在积极引导师生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守意识形态主阵地、维护师生合法权益和校园稳定等方面发挥显著作用，培育巩固“学在中大、追求卓越”的校园文化氛围。

**基层党支部：**充分发挥凝聚师生的主体作用，引领师生听党话、跟党走，把师生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教育引导师生在课堂教学、论坛讲座等活动中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

**5.持续开展党建工作专题调研**

**核心任务：**坚持问题导向，围绕学校党建工作突出重点难点，每年确定调研主题，深入基层一线开展调研，建立党建工作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措施，明确整改时限，推动问题解决。

**二级党组织：**结合学校各项党建工作调研，查摆党建工作存在问题，着重破解本单位党建工作难题。加强对党支部的指导，积极组织申报党建研究课题，发挥人才优势，以调查研究推动工作创新。

**基层党支部：积极配合上级党组织的调研。**经常性征求广大党员和师生的意见建议，并向上级党组织反映。

**6.加强教育培训工作**

**核心任务：**加强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分层次分类别，加强教育培训针对性和时效性，落实“大学习”要求。

**二级党组织：**结合单位实际，定期组织开展党支部书记、委员培训，其中集中培训每年开展不少于 1 次。

**基层党支部：**坚持把坚定理想信念作为教育培训的首要任务。党支部书记和委员每年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56学时，至少参加1次集中培训。依托组织生活加强对广大党员和入党申请人员的教育培养，党员每年集中学习时间一般不少于32个学时，其中参加“三会一课”、经组织认定的网络学习时间计入学时。

**（三）聚焦组织力提升，扎实推进基层组织建设**

**7.充分发挥党委会作用，推进党内民主**

**核心任务：**建立院系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规范院系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完善议事决策规则。完善党内民主决策机制。

**二级党组织：**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中山大学学院（直属系）党委会议事决策规定》，增强二级党组织班子凝聚力和战斗力。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及时将学校改革发展动态向师生党员通报，推进党务公开，建立党内民主监督的有效机制。

**基层党支部：**尊重党员主体地位，畅通党员参与讨论学校、学院重大事务的途径，扩宽党员表达意见的渠道，切实保障师生党员民主监督的权利。

**8.优化党组织设置**

**核心任务：**按照有利于加强党的领导、有利于人才培养、有利于直接联系服务师生的要求，合理调整基层党组织设置。

**二级党组织：**在按院（系）教学科研机构设置教师党支部、按年级或专业设置学生党支部的基础上，积极探索依托重大项目组、课题组和学生公寓、社团组织、创新团队等建立师生党支部，实现党建工作与学生学习、科研工作有机融合。

**基层党支部：**院系师生党支部规模一般不超过30人，附属医院党支部一般不超过50人。党员人数较多的支部可设置党小组。各院系根据实际情况设置离退休党支部。

**9.推进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核心任务：**推进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提升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二级党组织：**做到“五个到位”，即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到位，政治把关作用到位，思想政治工作到位，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推动改革发展到位。对标对表“对标争先”党建工作标杆二级党组织各项要求，推进本单位党建工作。坚持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支部，加强考核保障。

**基层党支部：**做到“七个有力”，即教育党员有力，管理党员有力，监督党员有力，组织师生有力，宣传师生有力，凝聚师生有力，服务师生有力。对标对表“对标争先”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各项要求，推进党支部建设。每个二级党组织至少选树培育1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引领带动全部党支部践行新时代党建工作任务要求。

学校党委将选树培育10个党建工作标杆二级党组织、100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给予配套经费，通过两年的建设周期，形成具有示范意义的成果经验，发挥典型引领作用。

**10. 坚持推进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培育工程**

**核心任务：**2018年底实现学校全部教师党支部由副高职称以上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党支部书记，最终实现由正高职称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党支部书记，发挥“双带头人”的示范引领作用。

**二级党组织：**选拔“又红又专”、热爱党务、敬业奉献、善于管理、师生拥护的党员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建立“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工作室，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基层党支部：**以“双带头人”培育工程为抓手，加大优秀年轻干部培养力度，使支部建设与教学、科研等中心工作充分融合，进一步发挥党支部推动中心工作的主体作用。

**11. 严格发展党员标准和程序**

**核心任务：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坚持政治合格为首要标准，提升发展党员工作的计划性、规范性。重视在高知识群体和少数民族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提早在新生中开展宣传和政治引领工作。做好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

**二级党组织：**科学制定、严格执行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密切跟进本单位申请入党高知识群体，落实“三谈话”要求，建立二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联系申请入党教师制度。建立专职组织员和发展对象谈话制度。

**基层党支部：**具体做好发展党员各项工作，指导发展对象和入党介绍人规范填写入党申请书。规范发展程序，严格落实学生入党“三投票五公示一答辩”制度。认真做好预备党员宣誓。

**12.强化党员教育管理**

**核心任务：**严格规范党员党籍和组织关系管理，引导党员提升党性修养，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二级党组织：**做好暂缓就业毕业生党员管理服务工作，做好出国（境）党员的联系和党籍管理工作。健全防止党员失联长效机制，稳妥有序做好失联党员规范管理和组织处置工作。完善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完善和落实好党员涉嫌违纪违法信息通报和及时处理机制。

**基层党支部：**依托组织生活加强对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严格执行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规定。结合实际组织党员亮身份、做表率，使每个党员都成为一面旗帜。加强对民主评议党员结果的运用，对存在问题和不足的党员要开展谈心谈话，帮助整改

学校党委将评选表彰1000个优秀党务工作者和优秀党员，通过两年的建设，树立一批先进典型和模范，发挥榜样作用。

**13.加强党建工作品牌化建设**

**核心任务：**结合落实教育部“对标争先”计划，做好对标自查、争先创建、选树培育和推广运用工作，打造具有中大特色、学科特点的党建工作品牌。

**二级党组织：**至少培育打造1项认同度高、感染力强、模范作用突出的党建特色活动。活动要注重实效，突出针对性、和创新性，有特色、有亮点、有内涵，增强基层组织吸引力。充分发挥党建工作的思想政治教育功能。

**基层党支部：**依托创建“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支部”和党支部组织生活创新案例评选等活动，凝练支部工作特色，发扬支部优良传统，打造具有专业特点的支部党建品牌活动。

**14.加强党建带团建群建**

**核心任务：**将群团组织建设纳入党建工作总布局，加强对共青团、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的领导。

**二级党组织：**党委会每年至少专题研究一次群团工作，将“团员推优”作为发展学生党员的主要途径。组织做好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和培养工作。

**基层党支部：**加强团支部、班集体的建设，加强对广大青年团员的引领与影响。

**（四）厚植党执政的群众基础，扎实推进学校作风和纪律建设**

**15.保持党同人民的血肉联系，驰而不息整治“四风”**

**核心任务：**加强作风建设，深挖细查“四风”老问题和新表现，把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常态化、长效化。

**二级党组织：**严肃认真对待师生反映强烈的问题，坚决纠正损害师生利益的行为。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了解基层实际情况，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直接联系服务师生群众制度。二级党组织班子成员要结合分工联系党支部，要定期列席指导联系支部“三会一课”（每年不少于2次，其中讲党课1次），推动各项工作落实到党支部。

**基层党支部：**加强对党员的纪律教育和作风教育，建立教工党员联系学生党支部制度。开展“三听三做”，发挥征求教风学风意见的功能作用，以实际行动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

**16.持续深入落实巡视巡查和整改工作**

**核心任务：**坚持落实上级党组织巡视整改工作要求，聚焦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以整改工作为契机加强学校党的建设。

**二级党组织：**按照上级党组织和学校党委部署，学习贯彻巡视巡查和整改工作要求，充分履行管党治党主体责任。配合学校党委做好巡视巡查各项工作。

**基层党支部：**通过组织生活会等，将巡视巡查整改工作精神传达学习到位，加强党员党性教育。

**（五）强化党建工作保障**

**17.推进党建制度建设**

**核心任务：**不断健全完善党建制度，充分发挥制度的约束力、保障力、协调力，提升各级党组织党建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二级党组织：学习**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和学校党委各项制度规定，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党建工作制度，完善工作制度体系。

**基层党支部：**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引导广大党员做到工作有依据、有流程、有记录、有效率。

**18.加强经费和条件保障**

**核心任务：**加强对基层党组织的经费和物质条件保障力度。

**二级党组织：**充分合理规范使用返还党费和基层党建工作专项经费，合理规范使用教育培训专项经费。加大对党支部开展活动的支持力度。按照“规范、便捷、实用”的原则，以有设施、有标志、有党旗、有资料、有制度、有台账的“六有”标准建设党员活动室。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岗位津贴、工作量核算等待遇保障机制。

**基层党支部：**认真制定活动计划方案，合理充分使用各项经费。充分发挥党费的教育功能，认真收缴党费。规范利用党员活动室，增强组织生活的仪式感和教育功能。

**19.加强党建信息化建设**

**核心任务：**坚持推广使用学校党务管理系统，整合提升党建信息化手段，构建现代化的网络党建平台。把党务管理系统使用情况纳入年度党建考核内容。

**二级党组织：**坚持用好党务管理系统，认真开展党支部赋权，确保数据真实准确，更新及时。

**基层党支部：**根据赋权参与党务系统使用维护工作，及时更新支部及党员信息。

三、组织领导

**（一）学校党委挂点包片，强化指导监督**

建立学校党委挂点包片工作制度，每位党委领导每年挂点若干二级党组织，对其党建工作进行督导。挂点包片将落实“两个走遍”要求，校党委常委要走遍挂点联系二级党组织，督促二级党组织书记走遍全部所辖党支部，深入基层党组织中开展调查研究，通过座谈会、实地调研、查阅工作台账等方式认真了解工作情况，层层传导压力。

**（二）专职组织员队伍加强建设，充实党建工作力量**

根据学校办学单位设置，及时成立二级党组织，并配备书记、副书记。进一步完善专职组织员队伍建设，做到院系全覆盖。

加强对党务工作者的教育培训，提升其思想政治意识和尽职履责能力。

**（三）抓好二级党组织书记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落实工作责任**

各二级党组织要结合本单位实际，每年制定落实本方案的工作计划，逐项跟进落实。学校党委坚持以二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为抓手，压实工作责任；在个人述职考核的基础上，每年开展二级党组织党建工作考核。

进一步加强考核结果运用，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对没有按要求落实党建工作责任，推动“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和“三年行动计划”不到位的党组织，要进行批评，督促整改；对党组织负责同志进行约谈提醒，对情况严重的，要按照《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关于对领导人员实行问责的实施细则(试行)》进行问责。

|  |
| --- |
| 中共中山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2018年12月17日印发 |